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年月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参加乌审旗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乌审旗 2025 年乌审召镇中乃村供水保障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乌审旗 2025 年乌审召镇中乃村供水保障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6637.158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18.451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19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hao123_上网从这里开始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+

立即登录

<

>

↶

↷

☆

https://xwqy.gsxt.gov.cn/mirco/micro_detail

Q

↵

☆

↵

高温红色预警6连发

Q

🏠

🎮

✂️

⌵

三

🔍 百度

📁 收藏夹

📍 鄂尔多斯市

🏠 内蒙古自治

🏠 内蒙古政

🏠 内蒙古招

🏠 内蒙古人

🏠 内蒙古自

🏠 乌兰察布

🏠 内蒙古自

🏠 内蒙古自

🏠 国家能源

⋮

注册

登录

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

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691MA0NM8WT0R	注册资本:	208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7年11月15日	行业	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 /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 政府网站

找错

🔍

📁

🗑️

🔊

🖨️

🔍

